

102年度澎湖縣馬公市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27.76%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 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合計	41,808				11,605
政權行使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業務費					
專業臨時人員薪資等	492	c	代表會業務繁重，為民服務工作與日俱增，若不辦理則影響會務正常運作導致民怨，業經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2月7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13號函同意墊付，遂於追加預算辦理轉正。	是 ☐ 否 ☒	492
行政支出--一般行政--市政管理					
業務費					
專業臨時人員薪資等	492	c	為加強因公為民服務，導致業務量增加，需辦理預算追加，若不辦理預算追加將影響市政推動，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2月7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16號函同意墊付，遂於追加預算辦理轉正。	是 ☐ 否 ☒	492
補助市政推動、政令宣導等活動	20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為鼓勵人民體提倡正常休閒活動熱列參加，並結合地方特色促進觀光，若無宣導活動恐將效果不彰，事倍功半損及公共利益，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20
行政支出--一般行政--庶務管理					
綜合各項為民服務業務雜支及禮品等	1,200	c	為加強因公為民服務工作致辦理追加預算，若不辦理追加預算將造成為民服務品質不佳影響市政推動，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7月22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53號函同意墊付，原編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1,200
因公為民服務加強連繫餐費及綜合各項為民服務業務雜支、禮品等	1,200	c	為加強因公為民服務工作致辦理追加預算，若不辦理追加預算將造成為民服務品質不佳影響市政推動，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7月22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53號函同意墊付，原編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1,200
行政支出--一般行政--車輛及廳舍管理					
業務費					
行政大樓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費	800	c	本所大樓樑柱及天花板多處嚴重龜裂，有安全疑慮，所需經費龐大本市無法負擔故無編列維護經費，適逢內政部部長蒞臨承諾協助專案補助，惟需先行辦理耐震評估，致辦理追加預算，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行政支出--村里業務--村里業務					
業務費					
辦理本市里長102年度赴台教育訓練暨本市與南投市締盟一週年回訪。	228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為促進與本市姐妹市南投市關係和諧及該市盛情邀約，於締盟一週年回訪，因未及時於年度內編列預算，需辦理預算追加，若不辦理預算追加將影響市政業務之推動，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3月22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27號函暨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228
各里辦公處辦理各項活動	2,376	c	因各里辦公處為促進里民團結和諧，並進行里民潛移默化達到教育訓練之功效，因年度內所編列預算不敷使用，需辦理預算追加，若不辦理預算追加將影響市政業務之推動，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2,376

102年度澎湖縣馬公市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27.76%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 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各里維修廣播系統	48	c	本縣因四面環海鹽分侵害，使原架設之廣播系統鏽蝕嚴重，致無法及時將訊息傳達里民，因年度內所編列預算不敷使用，需辦理預算追加，若不辦理預算追加將影響市政業務之推動、民眾身家財產安全疑慮，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行政支出--人事業務--人事管理					
國內旅費					
本所員工赴台及縣內旅費	200	c	本所及所屬機關員工至年底，仍有許多因公須赴台國縣內辦理之市政業務事項，惟年內旅費已用罄，影響相關市政工作甚鉅。基於上情，估算需用旅費計新台幣20萬元，以利市政業務推動順遂，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7月22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53號函同意墊付，原編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200
行政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					
雜項設備費	240	c	為能即時加強因公為民服務，故辦理追加預算，若不辦理預算追加將影響市政推動，本案因未及於編列102年(101年底)預算及時編列，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1年12月7日馬代議事字第1010100012號函同意墊付，原編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民政支出--自治業務--禮俗文獻					
獎補助費					
補助本市寺廟辦理各項活動	1,749	c	為加強匡正社會風氣倡導優良宗教禮俗，因應配合寺廟辦理各項傳承活動，需辦理預算追加，若不辦理預算追加將影響市政業務之推動，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1,749
教育支出--社會教育--社會教育					
業務費					
辦理媽宮復名辯論會	60	c	為配合執行 "媽宮復名" 重大政策所需，未及時於年度內編列，若不辦理算追加，將無法推動政策之執行，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獎補助費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各項活動	415	c	為輔導民間團體，共同推動民俗藝文及社會教育各項活動，以匡正社會風氣，未及時於年度內編列，若不辦理預追加，將無法輔導及協助團體推動藝文、社教活動，影響社會風氣及民眾生活品質之提昇，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415
農業支出--水利行政--水利行政					
獎補助費					
辦理補助離島自營發電虧損	695	d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澎湖縣政府102年11月13日府建商字第1020845788號函)，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興仁烏炭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辦理自來水改善工程	780	d	本案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澎湖縣政府102年4月2日府建商字第1020013502號函)，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農業支出-地方產業發展-地方產業發展					

102年度澎湖縣馬公市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27.76%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 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業務費					
馬公漁村休閒漁業體驗推廣活動案補助款	450	d	本案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澎湖縣政府102年5月22日府授農輔字第1020026782號函)，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馬公漁村休閒漁業體驗推廣活動案配合款	50	d	本案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6款(澎湖縣政府102年5月22日府授農輔字第1020026782號函)，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工業支出 --其他公共工程--其他公共工程					
設備及投資					
102年馬公市菜園社區籃球場整修工程費用	856	d	本案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澎湖縣政府102年5月16日府社行字第1020023992號函)，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人行道景觀改善工程	7,200	d	本案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7月22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5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澎湖縣政府102年6月28日府工土字第1021004440號函)，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人行道景觀改善工程	1,800	d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內政部營建署102年11月4日營署道字第1022922611號函)，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馬公市市區基礎建設改善計畫(井安)	900	d	本案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7月22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5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澎湖縣政府102年7月22日府民行字第10210038909號函)，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交通支出 --道路橋樑工程--道路橋樑工程					
設備及投資					
中華路通學動線系統改善工程	8,800	d	本案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7月22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5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澎湖縣政府102年6月28日府工土字第1021004440號函)(內政府營建署102年11月4日營署道字第1022922611號函)，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工商管理--工商管理					
獎補助費					
補助工商、經濟團體辦理學術、藝文、才藝、法治教育、精神倫理、會務推展、政令宣導等活動經費	115	c	為鼓勵本市人民團體推動學術、藝文、才藝、法治教育、精神倫理、醫療衛生、會務推展及政令宣導活動若無辦理追加預算，將造成該會會務停擺，損及公共利益，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115
社會保險支出--社會保險--社會保險					
獎補助費					
102年度市民團體意外險	2,400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因應近年市民因意外導致經濟困頓事件頻仍，為緊急確認市民生活之基本保障，雖無該項預算為求公眾利益特辦理102年度市民團體意外險，並研訂"澎湖縣馬公市市民團體意外保險實施要點"據以執行，並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2月7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14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社會救助支出--社會救濟--社會救濟					
獎補助費					

102年度澎湖縣馬公市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27.76%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 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對各身心障礙團體活動補助款	90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為鼓勵身障人士能走出戶外，不因身障而心殘，故補助身障團體辦理聯誼活動，並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急難救助	1,000	C	本市於102年度預算科目項下原編列新台幣100萬元整，用於轄區居民發生急難或生活因故致困時補助，以助其紓解困境。然因申請者眾且急難事項重大，致預算截至今所剩無幾，已無法因應轄區居民災難發生時之必要救助，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編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福利服務支出--社會福利--社會福利					
業務費					
印製新生嬰兒營養代金文宣及雜支	10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為保照顧本市新生嬰兒獲得充足之營養，並獲得適當照顧，以增進家庭社會和諧，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獎補助費					
新生兒營養代金補助	500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為保照顧本市新生嬰兒獲得充足之營養，並獲得適當照顧，以增進家庭社會和諧，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福利服務支出--社會運動--社會運動					
業務費					
辦理父親節活動	249	C	為配合執行"102年模範父親表揚大會"活動，推動敬老尊賢的傳統美德，以促進定庭快樂和諧，年度內原預算編列不足，若無辦理恐優良傳統美德無法推廣，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編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249
福利服務支出--社團活動--社團活動					
獎補助費					
對人民團體各項活動補助款	261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為使轄內弱勢民眾有機會參與社團活動，有管道增進智識與人際網絡，並感受社會關懷與溫暖，是以補助輔導轄內相關人民團體辦理公益活動，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261
社區發展支出--社區發展--社區發					
業務費					
社區里事長102年度赴台教育訓練暨本市與南投市締盟一週年回訪	133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應南投市邀請本市締盟一週年回訪，未及時於年度內編列，若不辦理追加預算，恐將影響兩市情誼及和諧，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3月22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27號函暨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133
獎補助費					

102年度澎湖縣馬公市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27.76%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 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補助社區辦理各項活動	2,005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為鼓勵本市各社區持續辦理各項活動，促進社區之健全發展，故追加預算辦理。若無辦理追加項算，將影響社區之永續發展，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2,005
社區發展支出--一般 建築及設備--建築及 設備					
獎補助費					
社區活動中心無障礙 設施改善計畫	400	d	澎湖縣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依據建築法要求辦理社區活動中心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因配合縣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5款，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社區活動中心無障礙 設施改善計畫	99	d	澎湖縣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依據建築法要求辦理社區活動中心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因配合縣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5款，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補助各社區發展協會 推展會務暨充實內部 設備	470	c	為鼓勵本市各社區持續辦理各項工程程暨充實內部設備，促進社區之健全發展，故追加預算辦理，若無辦理恐影響社區業務進行影響為民服務。若無辦理追加預算，將影響社區之永續發展，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遂於追加預算辦理轉正。	是 ☐ 否 ☒	470
環境保護支出--水肥 垃圾處理--水肥垃圾 處理					
業務費					
各里維護環境整潔、 防範疾病宣導活動補 助款	43	C	本案屬臨時、重大施政計畫，為落實國家環境保護政令執行，教導民眾知悉並親力親為，進行對各里維護社區環境整潔，清除各種疾病傳染源宣導之補助，若無辦理恐因小失大對人民的生活環境造成重大影響，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原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措施支應，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退 休撫卹給付--退休撫卹 業務—退休撫卹給付					
人事費					
隊員劉順事、丁陳玉 蝶退職金及補償金	2,982	D	隊員劉順事、丁東玉蝶依據勞基法、工友管理要點相關規定申請自願退職，經提馬公市民代表會以102年5月28日馬代議事字第1020100043號函同意墊付。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5款，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是 ☒ 否 ☐	

- 備註：1. 本表應就各計畫內容本次追加預算數查填，不得以扣抵追減數後之淨追加數填列。
2. 計畫內容一欄，請依「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內歲出計畫說明之計畫內容查填，並按追加要件之不同予以分列表達。
3. 追加要件一欄，請依下列代碼查填：a.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加業務或事業致增加經費時、b.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設新機關時、c. 所辦事業因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經費超過法定預算時、d. 依有關法律、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各級地方政府回饋金收支預算處理要點或自治條例應補列追加預算者。
4. 如填列追加要件c者，請就辦理時效、未納入總預算編列及追加原因等充分說明。

102年度澎湖縣馬公市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27.76%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 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	-------	-------------------------	-----------------------------------	-------------------	-----------

承辦人員

單位主管

主計主管

機關長官

102年度澎湖縣湖西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19.15%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合計	8,040				1,540
代表會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1款1項1目1節)					
人事費- 保險(健保費)	210	a	本所為推行工作計畫，為民服務。為使政務運作順利，以達為民服務功能，僱用人員辦理工作有其必要性。考量本項屬依「全民健康保險法」應辦理事項且具時效性，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秘書室					
一般行政					
鄉政管理(2款2項1目2節)					
業務費- 一般事務費(湖西鄉公所大型活動及政令宣導刊登地方報等)	350	d	1. 澎湖縣政府102年7月31日府民行字第1020040566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民政課					
自治業務					
健全基層組織(3款2項1目2節)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各村辦理活動經費)	511	c	102年度執行預算有感科技發達以來，人類追求物質享受，養成靡爛之生活，造成精神空虛，社會風氣因之敗壞不堪，因此端正風氣避免社會安全不安發生憾事有其急迫性及必要性，故由各村辦理、推行各項精神倫理建設活動，對於改造、端正社會不良風氣。因原編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追加預算辦理。期能促進並維護善良之社會及高尚之理想，促進社會穩定、祥和，建立良好美善之社會，發揮各村之功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各村辦理活動經費)	15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年10月25日澎環廢字第101360134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兵役課					
役政業務					
征兵處理(3款2項3目2節)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澎湖縣102年度精進役政業務會議)	30	d	1. 澎湖縣政府102年8月12日府民行字第1020602716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建設課					
其他公共工程					
其他公共工程(9款2項6目1節)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各村基層小型工程)	20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年10月25日澎環廢字第101360134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社會課					
社會福利					
社會福利(14款2項1目1節)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辦理各社區及社團辦理精神倫理建設公共設施維護及康樂藝文活動)	70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年10月25日澎環廢字第101360134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102年度澎湖縣湖西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19.15%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本所補助各社區及社團辦理精神倫理建設公共設施維護及康樂藝文活動)	1,540	c	年度中有感社會道德敗壞，倫理不張。因此端正風氣避免社會安全不安發生憾事有其急迫性及必要性，故倡導社區推行精神倫理建設,以期由小至大推展至全鄉，共享一和樂而重禮義的社會。因原編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追加預算辦理，期在提高家庭、社會道德觀，發揮社區功能。	是 ☐ 否 ☒	1,540
其他補助及捐助-(本鄉婦女生育補助費)	250	c	因應少子化未來之趨勢，鼓勵國民生產，避免造成社會年齡斷層 故本鄉訂定「本鄉婦女生育補助要點編列」給予婦女生育補助，因預算編列之時難以預估請領人數，且核發補助金有時效性及必要性，因原編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社會課					
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14款2項5目1節)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0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年06月17日府社行字第1020029382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雜項設備費(充實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內部設備)	60	d	1. 依澎湖縣政府102年07月04日府民行字第1020035910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托兒所					
一般行政					
托兒所業務(14款3項1目1節)					
人事費-其他給與	88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5次定期會審議通過墊付。2. 鄉立幼兒園約僱人員不休假加班費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法」應辦理事項且具時效性，故追加預算辦理。	是 ☒ 否 ☐	
清潔隊					
水肥垃圾處理					
垃圾處理(18款4項2目1節)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辦理環保宣導活動文宣、茶水、宣導品、媒體宣導廣告費等費用。)	183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年10月25日澎環廢字第101360134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辦理營造永續優環境衛生計畫-村里社區環境衛生在地扎根，各村綠美化，宣導品、茶水及相關清潔用品、僱工相關等費用。)	60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3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2年02月27日澎環管字第1020001166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業務費-物品(清潔車輛油料費,資源回收車紀錄器及購置掩埋場沼氣管等費用。)	21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年10月25日澎環廢字第101360134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業務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清潔隊各型車輛保養維修費)	91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年10月25日澎環廢字第101360134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稅捐及規費(資源回收車料費)	17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會函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年10月25日澎環廢字第101360134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獎補助費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辦理各社區環境髒亂點整頓，及康樂藝文體育活動)	35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年10月25日澎環廢字第101360134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2年度澎湖縣湖西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19.15%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一般建築及設備(18款4項3目1節)					
03設備及投資-雜項設備費 (紅羅掩埋場監視系統)	10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年10月25日澎環廢字第101360134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03設備及投資-雜項設備費 (辦理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村里社區環境衛生消毒防疫設備、資源回收設備)	5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3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2年02月27日澎環管字第1020001166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03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辦理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村里社區環境衛生綠美化工程等相關費用。	150	d	1.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3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2年02月27日澎環管字第1020001166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人事室					
退休撫卹給付					
退休撫卹給付(19款2項2目1節)					
退休退職給付(退休人員月退休金)	218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3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 2. 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法」必需之支出。	是 ☒ 否 ☐	
退休退職給付(遺族年撫卹金)	1,482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湖西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6次定期會審議通過墊付。 2. 依據「公務人員撫卹法」必需之支出。	是 ☒ 否 ☐	

備註：

1. 本表應就各計畫內容本次追加預算數查填，不得以扣抵追減數後之淨追加數填列。

2. 計畫內容一欄，請依「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內歲出計畫說明之計畫內容查填，並按追加要件之不同予以分列表達。

3. 追加要件一欄，請依下列代碼查填：a.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加業務或事業致增加經費時、b.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設新機關時、c. 所辦事業因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經費超過法定預算時、d. 依有關法律、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各級地方政府回饋金收支預算處理要點或自治條例應補列追加預算者。

4. 如填列追加要件c者，請就辦理時效、未納入總預算編列及追加原因等充分說明。

承辦人員

單位主管

主計主管

機關長官

102年度澎湖縣白沙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5.13%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合計	32,912				1,687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一般行政					
工作計畫：庶務管理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協助辦理本所庶務相關工作臨時人員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機關負擔額)	3	D	依據健保法，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協助辦理本所庶務相關工作臨時人員調高基本工資(含工資、勞健保費及退休提撥金)經費	4	A	依據勞基法，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一般行政					
工作計畫：研究發展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協助辦理本所庶務相關工作臨時人員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機關負擔額)	3	D	依據健保法，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本所檔案室臨時人員酬金(含工資、勞健保費及退休提撥金)以符最低基本工資	4	A	依據勞基法，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宣傳活動-促進地方發展計畫經費	112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7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4月24日府民行字第1020020744號函辦理。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印製白沙地區電話號碼簿	98	C	本鄉新版電話簿印製經費，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98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一般建築及設備					
工作計畫：建築及設備					
設備及投資-雜項設備費-本所購置冷氣3台、電冰箱1台等雜項設備經費	110	C	汰換本所老舊故障耗能之電器用品，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110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自治業務					
工作計畫：健全基層組織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補助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業務經費	7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8月6日府民行字第1020602611號函辦理。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自治業務					

102年度澎湖縣白沙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5.13%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工作計畫：選舉業務					
人事費-加班值班費-辦理補選期間工作人員加班、選票印製安全保管值班費。	10	D	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法、地制法，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1.12.5白議字第1020100001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業務費-中屯村長補選各項經費	165	D	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法、地制法，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1.12.5白議字第1020100001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獎補助費-中屯村長補選各項經費	18	D	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法、地制法，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1.12.5白議字第1020100001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民防業務					
工作計畫：民防業務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赤崁社區守望相助隊協勤夜點(誤餐)費	59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1.15府民行字第1020001082號函。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一般建築及設備					
工作計畫：建築及設備					
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白沙鄉大倉村活動中心興建計畫經費	4,0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7月22日府民行字第1020038909號函。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社會教育					
工作計畫：社會教育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棒球場臨時人員工資、勞健保費及退休提撥金	4	A	依據勞基法、健保法，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辦理地方特色等政令宣導經費	1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1.14白議字第102010000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1年12月26日府民行字第1010075717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辦理102年度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劃經費	22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3月15號澎文博字第1023700556號函。	是 ☒ 否 ☐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赤崁龍德宮辦理慶祝五年一次三兄弟聯誼會慶典暨遠境活動補助款	200	C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比照依據澎湖縣政府輔導宗教團體發展及補助作業要點。	是 ☐ 否 ☒	200

102年度澎湖縣白沙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5.13%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辦理鳥嶼福德宮廟會祈安遶境法會活動經費	200	C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比照依據澎湖縣政府輔導宗教團體發展及補助作業要點。	是 ☐ 否 ☒	200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後寮威靈宮辦理廟會祈安遶境法會補助款	200	C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10. 18白議字第1020100054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比照依據澎湖縣政府輔導宗教團體發展及補助作業要點。	是 ☐ 否 ☒	200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辦理102年度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劃經費	7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7月22日府民行字第1020038909號函。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圖書業務					
工作計畫：圖書業務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圖書館(2人)臨時人員工資、勞健保費及退休提撥金	7	A	依據勞基法、健保法，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農產推廣					
工作計畫：農產推廣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辦理102年度漁業產業及慶典活動-白沙丁香魚季活動經費	56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5. 30白議字第1020100027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6月27日府授農輔字第1020032028號函辦理102年度丁香魚季活動。	是 ☒ 否 ☐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補助大倉社區購置中耕管理機	65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5. 30白議字第1020100027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農漁局102年5月2日府澎農權字第1020004036號函，補助大倉購買中耕管理機。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其他公共工程					
工作計畫：其他公共工程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白沙鄉小赤村路面圍牆改善工程經費	5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澎湖縣政府102年5月24日府工土字第1020026519號函。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補列87年度白沙鄉吉貝漁港修船(上架)場興建工程經費。	53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係因原應退還之部分履約保證金逕由工程尾款扣抵。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辦理各村路燈更換LED路燈。	10,0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1. 14白議字第102010000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經濟部能源局102. 1. 2能技字第1010501032號函。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102年度白沙鄉各海域導航標識燈修復及改善計畫經費	159	D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 10. 15府工港字第1020054602號函及102. 11. 1府工港字第1020059496號函辦理。。	是 ☒ 否 ☐	

102年度澎湖縣白沙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5.13%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協助本鄉102年度發電年度協助金-中屯發電站計畫經費	96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審議委員會102.4.8日(102)協准建字第0089號通知單辦理除舊佈新與協助弱勢家庭寒冬送暖活動。	是 ☒ 否 ☐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協助本鄉100年度發電年度協助金-中屯發電站計畫經費	95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1.11.26白議字第101000074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審議委員會100.5.25日(100)協准建字第0084號通知單辦理購置RO純水設備。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路燈裝護					
工作計畫：路燈裝護					
業務費-水電費-本鄉102年度漁港路燈電費及維護計畫經費	45	D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1月10日府工港字第1021000009號函辦理漁港路燈電費。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道路橋樑工程					
工作計畫：道路橋樑工程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102年度鄉道養護經費	325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3月12日府工土字第10210014202號函辦理102年度鄉道養護。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102年度鄉(市)公所辦理市區道路養護經費	14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3月4日府工土字第102100634號函辦理通梁都市計畫區二號道路路面及水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辦理鄉內各村環境清潔維護工作-100年度水族館回饋金計畫經費	1,0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7.3白議字第1020000387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大東山希望天地(股)公司希天澎字第1020708-1號函辦理鄉內各村環境清潔維護。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渡船管理					
工作計畫：渡船管理					
業務費-委辦費-新建行駛烏嶼及員貝交通船委託規劃設計經費	6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5.12府旅交字第1020002763號函辦理。	是 ☒ 否 ☐	
業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白沙之星號交通船主機控制電腦ecm損壞修復經費	210	C	白沙之星號交通船主機控制電腦ecm損壞修復經費，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1.12.5白議字第1010100001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獎補助費-其他補助及捐助-102年農曆春節期間交通船加開航班計畫經費	119	C	102年農曆春節期間交通船加開航班計畫經費，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1.14白議字第102010000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102年度澎湖縣白沙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5.13%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社會救濟					
工作計畫：社會救濟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棒球場 臨時人員工資、勞健保費及退 休提撥金	4	A	依據勞基法、健保法，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 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社會福利					
工作計畫：社會福利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補助本鄉健康舞蹈協會代表本 縣參加健康102動起來老人健 康促進全國競賽活動經費	80	C	補助本鄉健康舞蹈協會代表本縣參加健康102動起來老人 健康促進全國競賽活動經費，業經本鄉民代表會 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80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補助烏嶼社區發展協會購置小 貨車設備經費	559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 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1.14白議字第 102010000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 101.8.31府社行字第1010049922號函	是 ☒ 否 ☐	
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白沙鄉婦女會辦理居家防火宣 導等趣競賽活動經費	50	C	白沙鄉婦女會辦理居家防火宣導等趣競賽活動經費，業 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 意墊付。	是 ☐ 否 ☒	50
獎補助費-其他補助及捐助- 101年度生育補助費	27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 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1.11.26白議字第 102010074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林加由基金委員 會決議辦理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公墓管理					
工作計畫：公墓管理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烏嶼納 骨堂臨時人員酬金(含工資、 勞健保費及退休提撥金)	4	A	依據勞基法、健保法，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 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一般建築及設備					
工作計畫：建築及設備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 費-第一公墓納骨堂改善金銀 爐加封不銹鋼板經費	57	C	第一公墓納骨堂改善金銀爐加封不銹鋼板經費，業經本 鄉民代表會102.1.14白議字第1020100006號函辦理同意 墊付。	是 ☐ 否 ☒	57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 費-第八公墓納骨堂大門裝設 不銹鋼板電動捲門經費	94	C	第八公墓納骨堂大門裝設不銹鋼板電動捲門經費，業經 本鄉民代表會102.1.14白議字第1020100006號函辦理同 意墊付。	是 ☐ 否 ☒	94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幼兒管理					
工作計畫：幼兒管理					

102年度澎湖縣白沙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5.13%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依勞基法核列幼兒園臨時人員(工友)1人資遣費用	26	D	臨時人員工友林麗圓終止勞動契約之資遣費，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5. 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一般行政					
工作計畫：行政管理					
人事費-法定編制人員待遇-102年度本所清潔隊隊長薪資差額	160	D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人事費-技工及工友待遇-102年度本所清潔隊職工薪資升等調薪差額	70	D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人事費-技工及工友待遇-自102年9月1日起本所清潔隊駕駛1人及技工1人共2人薪資	364	D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人事費-獎金-102年度本所清潔隊年終及考績獎金差額	20	D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人事費-退休離職儲金-自102年9月1日起本所清潔隊駕駛1人及技工1人共2人提撥退休準備金	21	D	依據勞基法，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人事費-退休離職儲金-辦理清潔隊職工補提繳勞工退休金	60	D	依據勞基法，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人事費-保險-自102年9月1日起本所清潔隊駕駛1人及技工1人共2人勞健保保險費機關員負擔額。	40	D	依據勞基法、健保法，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獎補助費-獎勵及慰問-本所清潔隊100年度資源回收變賣價款獎勵金	302	C	本所清潔隊100年度資源回收變賣價款獎勵金，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1. 14白議字第102010000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302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水肥垃圾處理					
工作計畫：水肥垃圾處理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清潔隊2名臨時人員酬金(含工資、勞健保費及退休提撥金)	6	A	依據勞基法、健保法，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8. 20白議字第1020100043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辦理本島11村消毒雇工經費	96	C	辦理本島11村消毒雇工經費，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 5. 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96

102年度澎湖縣白沙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5.13%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本鄉101年度7至12月新增離島「吉貝、鳥嶼、大倉、員貝」村垃圾轉運經費	2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1.11.26白議字第10201000074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9.14澎環廢字第1010007874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本鄉102年度1至12月新增離島「吉貝、鳥嶼、大倉、員貝」村垃圾轉運經費。	1,9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1.11.26白議字第10201000074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11.9澎環廢字第1013601448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資源及廚餘回收再利用政令宣導計畫經費	78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1.14白議字第102010000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1.12.11府授環廢字第1010011952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本所辦理102年度離島建設基金-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再利用計畫經費	5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4.8府授環廢字第1020017370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資源及廚餘回收再利用政令宣導計畫經費	111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5.30白議字第1020100027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5.7府授環廢字第1020002825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本所辦理102年村里推動資源回收績效評比工作計畫經費	3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2.5.8澎環廢字第1020002966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資源及廚餘回收再利用政令宣導計畫經費	34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7.2府授環廢字第1020032468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本所清潔隊車輛及山貓怪手等機械設備維護經費	200	C	本所清潔隊車輛及山貓怪手等機械設備維護經費，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10.18白議字第1020100054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是 ☐ 否 ☒	200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一般建築及設備					
工作計畫：建築及設備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本鄉大倉垃圾轉轉站暨資源回收站新建工程經費	6,322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1.14白議字第102010000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1.11.8府授環廢字第1013601456號函。	是 ☒ 否 ☐	
機關：鄉公所					
業務計畫：賠償準備金					
工作計畫：賠償準備金					
獎補助費-損失及賠償-依據台灣澎湖地方法院101年度勞簡土字第2號判決及102年6月21日澎院倫102司執義字第2340號執行命令辦理相關賠償事宜。	1,693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業經本鄉民代表會102.8.20白議字第102010004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2. 依據台灣澎湖地方法院101年度勞簡土字第2號判決及102年6月21日澎院倫102司執義字第2340號執行命令辦理相關賠償事宜。	是 ☒ 否 ☐	

102年度澎湖縣白沙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5.13%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 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	-------	-------------------------	-----------------------------------	-----------------------	---------------

- 備註：1. 本表應就各計畫內容本次追加預算數查填，不得以扣抵追減數後之淨追加數填列。
2. 計畫內容一欄，請依「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內歲出計畫說明之計畫內容查填，並按追加要件之不同予以分列表達。
3. 追加要件一欄，請依下列代碼查填：a.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加業務或事業致增加經費時、b.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設新機關時、c. 所辦事業因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經費超過法定預算時、d. 依有關法律、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各級地方政府回饋金收支預算處理要點或自治條例應補列追加預算者。
4. 如填列追加要件c者，請就辦理時效、未納入總預算編列及追加原因等充分說明。

承辦人員

單位主管

主計主管

機關長官

102年度西嶼鄉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 文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 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 件金額
合計	4,160				-
行政課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機關補助臨時人員 勞保、健保費及退 休離職儲金	60	d	1. 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18條規定，招收三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之班級，每班招收幼兒十六人以上者，應置教保服務人員二人。因年度預算未及編列相關經費，且未有相關預算可供支應，考量本項屬依法應辦理事項且具時效性，故追加預算辦理。 2.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8月30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45號函同意墊付。	是 ☒ 否 ☐	
文書處理					
鄉訊印刷費、編審 費、稿費及什支	200	d	1.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2月27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18號函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年4月15日府民行字第1020018339號函核定補助10萬。 3. 澎湖縣政府102年5月 1日府民行字第1020022518號函核定補助10萬。	是 ☒ 否 ☐	
民政課					
村里業務					
村里管理					
充實村辦公處內部 物品	41	d	1.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2月27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18號函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年3月28日府民行字第1020015521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行政課					
一般建築及設備					
建築及設備					
101年度地方文化館 第二期計畫	100	d	1.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2月27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18號函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102年3月15日澎文博字第1023700558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民政課					
自治業務					
調解業務					
調解業務講習及示 範觀摩活動	8	d	1.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2月27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18號函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年7月11日府民行字第10206023482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民政課					
社會教育					
社會教育					
101年度地方文化館 第二期計畫	390	d	1.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2月27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18號函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102年3月15日澎文博字第1023700558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托兒所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02年度西嶼鄉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 文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 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 件金額
臨時僱工3人，協助 教保工作	335	d	1. 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18條規定，招收三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之班級，每班招收幼兒十六人以上者，應置教保服務人員二人。因年度預算未及編列相關經費，且未有相關預算可供支應，考量本項屬依法應辦理事項且具時效性，故追加預算辦理。 2.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8月30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45號函同意墊付。	是 ☒ 否 ☐	
清潔隊					
水肥垃圾處理					
水肥垃圾處理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 衛生計畫-村里社區 環境衛生在地扎根	825	d	1.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2月27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18號函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2年3月1日澎環管字第1020001348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村里推動資源回收 工作績效評比工作 計畫	18	d	1.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2月27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18號函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2年5月8日澎環廢字第1020002966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清潔隊					
一般建築及設備					
建築及設備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 衛生計畫-村里社區 環境衛生在地扎根	275	d	1.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2月27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18號函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2年3月1日澎環管字第1020001348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西嶼鄉竹篙灣第二 衛生掩埋場暨資源 回收廠修護工程	447	d	1.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2月27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18號函同意墊付。 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1年9月4日環署督字第101007557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人事管理員					
退休撫恤給付					
退休撫恤業務					
盧見喜退休金及補 償金	1,461	d	1. 依工友管理要點23及25條規定，各機關工友服務滿二十五年得申請自願退休，各機關應發給工友一次退休金，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月平均工資為限。因年度預算未及編列相關經費，且未有相關預算可供支應，考量本項屬依法應辦理事項且具時效性，故追加預算辦理。 2. 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西嶼鄉民代表會102年5月20日澎西授代字第1020100030號函同意墊付。	是 ☒ 否 ☐	

備註：1. 本表應就各計畫內容本次追加預算數查填，不得以扣抵追減數後之淨追加數填列。
2. 計畫內容一欄，請依「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內歲出計畫說明之計畫內容查填，並按追加要件之不同予以分列表達。
3. 追加要件一欄，請依下列代碼查填：a.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加業務或事業致增加經費時、b.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設新機關時、c. 所辦事業因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經費超過法定預算時、d. 依有關法律、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各級地方政府回饋金收支預算處理要點或自治條例應補列追加預算者。
4. 如填列追加要件c者，請就辦理時效、未納入總預算編列及追加原因等充分說明。

承辦人員

單位主管

主計主管

機關長官

102年度澎湖縣望安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1.53%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歸類 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合計	19,091				293
鄉公所	19,091				
一般行政	650				
行政管理	650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臨時人員勞、健保、勞退)	650	a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5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二代健保於102年1月1日行政院發布實施(全民健康保險扣取及繳納補充保險費辦法)，本所未編列相關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0				
充實行政設備	100				
設備及投資-雜項設備費(本所宿舍及辦公廳舍設備)	10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6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所檔管人員因1樓空間不足須遷移至2樓，基於業務需求增購列表機，如未購置將使檔管業務滯礙難行、另因本所機房24小時冷氣控溫，冷氣機已使用多年且鏽蝕急需汰換以免機房過熱造成機器損壞，因原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自治業務	6				
健全基層組織	6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業務)	6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6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102.08.06府民行字第1020602611號函)	是 ☒ 否 ☐	
財稅業務					
公產納賦	2,100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顧問費、訴訟費)	60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1次臨時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由於本所人員辦理「澎湖縣望安鄉鄉有財產非本縣轄區內土地標售案」因公涉訟，依預算編列規定訴訟費不應預估編入預算，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土地管理問題釋憲與專業法律意見)	90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2次臨時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代表會臨時提議土地管理釋憲議案等，本年度未及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顧問費、訴訟費)	60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6次臨時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因本所經管捐贈土地筆數眾多而承辦人員法律素養有限，需聘請常年法律顧問避免訴訟糾紛，102年度預算未編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社會教育	120				
社會教育	120				

102年度澎湖縣望安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1.53%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歸類 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臨時人員薪資)	12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3次臨時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多功能活動中心基地座落於澎湖縣立望安國民中學校區，自91年至102年間，平時上課時段由學校使用並負責環境整理，下課時段開放社區居民使用，102年該學校居於非屬財產，不再提供清潔協助，逐於102年度間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3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因應本鄉多功能活動中心需僱用短工辦理清潔、維護等工作，102年度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調整，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其他公共工程	9,775				
其他公共工程	9,775				
業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鄉道維護費)	145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102.03.12府工土字第10210014202號函)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金瓜仔礁漁業導航標誌燈新建工程)	1,000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102.03.19府工港字第10210014422號函)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東嶼坪漁港漁具整補場新建工程)	5,100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102.11.21府工港字第1011008220號函)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102「LED路燈節能示範計畫」)	1,212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5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經濟部能源局102.07.17能技字第10200496990號函)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四離島老舊線路工程)	1,368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6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102.09.27府建商字第1020844845號函)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本鄉潭門港漁具倉庫委託設計監造)	45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6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潭門港漁具整補場損壞不堪使用，為維持漁民正常使用必須修復。102年預算未及納編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將軍環島道路新建工程委託設計監造)	50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6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將軍環島道路尚未連結完整，為讓民眾行使便利需辦理道路新建工程，102年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公用事業管理	10				
交通車船營運	10				
業務費-國內旅費(縣內外旅費)	1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位處離島，對外交通皆仰賴船隻，本所交通船相關維修皆赴馬公辦理，承辦人員需辦理船隻驗收事宜，原列旅費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若不追加旅費相關業務將無法推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10
路燈維護	40				
路燈裝護	40				
業務費-水電費(路燈電費)	40	c	因應本鄉102年度增設部分路燈及電費調漲等因素，原編列路燈電費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調整，若不辦理追加電費將無法支付，如遭受斷電恐發生公安意外，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一般建築及設備	2,805				
充實車船設備	2,805				

102年度澎湖縣望安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1.53%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歸類 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設備及投資-運輸設備費(購置中型巴士1輛)	2,805	d	辦理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購置中型巴士1輛提供大眾運輸。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102.03.14澎車業字第1020000512號函)	是 ☒ 否 ☐	
社會福利	930				
社會福利	930				
獎補助費-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65歲以上及殘障人士交通保險費)	30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6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102.07.01府民字第1020602611號函)	是 ☒ 否 ☐	
獎補助費-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年滿65歲以上本鄉老人餐食費)	900	c	本鄉辦理65歲以上老人餐食，102年度編列1,050萬預算數乃沿襲101年度預算編列，101年度執行年度總金額為915萬9,540元整。又102年申請數量約比101年增40人左右，致使原預算不敷支用(102年度執行預算數約為新台幣1,150萬元)，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社區發展	412				
社區發展	412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臨時人員薪資)	72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3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社區活動中心於102年間各發展協會均不願向公所借用管理，致使管理權回歸本所。花嶼村社區活動中心為100年建築完成之公有建築物，因位居三級離島，本所並無相關人力辦理清潔管理作業，又社區活動中心內部設有6間公用廁所，乃為花嶼社區民眾日常生活使用之最，亦為維護環境清潔所急需，102年度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執行彈性調整，故辦理追加。103年度起已協調該社區發展協會借用管理。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本鄉轄內各活動中心消防、照明設備及安全檢查等費用)	4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6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各社區活動中心於102年度內辦理追加預算，以為辦理消防、照明設備及安全檢查等相關作業，爰於當年度審計部澎湖縣審計室於業務查核來函糾正辦理，適恰該年度未編列相關預算，故辦理此一預算之追加。	是 ☒ 否 ☐	
業務費-房屋建築養護費(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及無障礙設施施作改善費用)。	30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5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於102年度內辦理追加預算，以增加辦理各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及無障礙設施施作改善等相關作業。102年原預算編列新台幣25萬元整支用，於執行完成後函請澎湖縣政府辦理無障礙設施複查作業，爰因澎湖縣政府複查後來函部分設施改善未盡理想，除擇期改進外並向本所開立罰單。惟，所剩預算已不足使用，為此辦理預算追加以為因應。	是 ☒ 否 ☐	
水肥垃圾處理	2,143				
水肥垃圾處理	2,143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102年度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發展再利用計畫)	208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102.04.19府授環廢字第1020002372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各村髒亂點清理)	35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6次定期會審議通過墊付。基於因應風災潮汛防範，避免排水溝廢棄物阻塞造成災情，需加強本鄉各村髒亂點清理，因原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102年度澎湖縣望安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1.53%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要件歸類 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要件金額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各村清掃及整理工作臨時人員酬金)	243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6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為離島地區村里分散為加強本鄉各村環境清掃及整理工作需增聘5名臨時人員，本年度未編列預算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243
業務費-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2年度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發展再利用計畫)	60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102.04.19府授環廢字第1020002372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物品(垃圾車油料費)	12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5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垃圾車油料費預算係參考往年預算數編列，因業務需求致原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如不辦理追加垃圾車清潔工作將無法進行。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102年度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發展再利用計畫)	96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102.04.19府授環廢字第1020002372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102年度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發展再利用計畫)	156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環保局102.04.19府授環廢字第1020002372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102年度村里推動資源回收績效評比等費用)	30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6次定期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環保局102.05.08澎環廢字第1020002966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文具紙張、電腦耗材及茶水等)	4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6次定期會審議通過墊付。因應業務需要購置文具、碳粉等耗材，因原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若不辦理追加，業務將滯礙難行。	是 ☐ 否 ☒	40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102年度村里推動資源回收績效評比計畫獎勵金)	40	d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7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澎湖縣政府環保局102.11.07澎環廢字第1023601992號函)	是 ☒ 否 ☐	
業務費-房屋建築養護費(公廁維護費)	20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4次臨時會審議通過墊付。本年度積極推動本鄉公廁綠美化，且為避免民眾使用時發生意外，加強公廁設施老舊維修工作，因原列預算已不敷支用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業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本鄉各垃圾場設施維護費)	600	c	按「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五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澎湖縣望安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6次定期會審議通過墊付。本鄉各垃圾場設施老舊不堪強風吹襲，為預災變須加以維修，因原列預算不足且無法透過各項預算彈性執行，故辦理追加。	是 ☒ 否 ☐	

備註：1. 本表應就各計畫內容本次追加預算數查填，不得以扣抵追減數後之淨追加數填列。
2. 計畫內容一欄，請依「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內歲出計畫說明之計畫內容查填，並按追加要件之不同予以分列表達。
3. 追加要件一欄，請依下列代碼查填：a.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加業務或事業致增加經費時、b.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設新機關時、c. 所辦事業因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經費超過法定預算時、d. 依有關法律、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各級地方政府回饋金收支預算處理要點或自治條例應補列追加預算者。
4. 如填列追加要件c者，請就辦理時效、未納入總預算編列及追加原因等充分說明。

102年度澎湖縣望安鄉公所辦理第1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1.53%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 加要件歸類 及說明	未符合追 加要件金 額
----	-------	-------------------------	-----------------------------------	-----------------------	-------------------

承辦人員

單位主管

主計主管

機關長官

102年度澎湖縣七美鄉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合計	22,024				-
機關	鄉公所				
業務計畫	自治業務				
工作計畫	自治工作輔導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101年度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業務	11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1.12.7澎七授代議字第101010003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1.11.02府民行字第1010605685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102年度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業務	6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8.23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80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08.06府民行字第1020602611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機關	鄉公所				
業務計畫	一般建築及設備				
工作計畫	充實各項設備				
設備及投資-102年度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與設備升級實施計畫(設備案)	675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08.23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81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102.8.8澎文圖字第1020003877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機關	鄉公所				
業務計畫	都市規劃				
工作計畫	配合村里小型工程				
設備及投資-七美鄉102年度村里小型零星工程	1,25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1年12月7日澎七授代議字第1010100035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依『七美鄉藏德祠週邊環境改善工程』暨『七美鄉公墓公園告別式會場興建工程』契約辦理。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澎湖縣七美鄉西湖村活動中心基礎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1,76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年8月23日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78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07.22府民行字第1020038909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澎湖縣七美鄉海豐村活動中心基礎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1,54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年8月23日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79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07.22府民行字第1020038909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機關	鄉公所				
業務計畫	道路橋樑工程				
工作計畫	道路改善及照明設施工程				

102年度澎湖縣七美鄉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設備及投資- 「LED路燈節能示 節計畫」第二階 段(收支對列)	3,072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項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年1月9日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0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經濟部能源局101年12月7日能技字第10105010350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本鄉 道、排水系統、 護欄及各項工程 配合款	2,000	d	1、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項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年1月9日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6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依「七美鄉告別式會場周邊環境改善及綠美化工程」契約辦理。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七美 鄉靈海宮周邊設 施改善工程	1,200	d	1、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項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年5月22日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49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澎湖縣政府102.4.8府工土字第1021001853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公共 建設及設施費： 102年度農路及產 業道路改善工程	1,000	d	1、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項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第102年5月22日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51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澎湖縣政府102.4.12府授農行字第10235005471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設備及投資-臺灣 城鄉風貌整體規 劃示節計畫-環島 道路景觀建構工 程	4,6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項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年10月31日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97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依據澎湖縣政府102年9月25日府建城字第1020052068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機關	鄉公所				
業務計畫	觀光事業管理				
工作計畫	公園及風景區管理				
業務費：雇用臨 時工各風景據點 周邊清潔暨植栽 維護	3,000	c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6款規定辦理，並經本鄉代表會102.1.9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04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為配合澎湖縣政府辦理七美愛情島營造計畫，導致遊客人數增加，造成環境髒亂，雇用臨時工為各風景據點周邊清潔暨植栽維護，該筆款項實有追加之必要性，故提送墊付案同意後，辦理追加轉正。	是 ☒ 否 ☐	
業務費：觀光替 代役返鄉交通及 差費	2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條第5款規定辦理，並經本鄉代表會102.1.9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05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依據一般替代役役男訓練服勤管理辦法第10條暨替代役實施條例施行細則第15條第3款規定辦理。	是 ☒ 否 ☐	
機關	鄉公所				
業務計畫	社會救濟				
工作計畫	社會救濟				
獎補助費-社會福 利津貼及濟助- 102年度急難救 (慰)助金	10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08.23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83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依澎湖縣七美鄉民眾遭遇急難事件救(慰)助金發放要點辦理。	是 ☒ 否 ☐	
機關	鄉公所				
業務計畫	社會福利				

102年度澎湖縣七美鄉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工作計畫	行政管理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102年度澎湖縣七美鄉大嶼常民生活文物館文化推廣活動及營運改善計畫	325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年5月22日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52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文化局102. 3. 15澎文博字第1023700555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機關	鄉公所				
業務計畫	社會運動				
工作計畫	社會活動				
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勞務服務費(老人養生節慶剪髮燙髮服務)	250	d	1. 因無法以各項預算執行彈性支應，且經本鄉代表會102. 05. 23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58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此項活動以往為離島建設基金小型基層建設所編列推行，實已形成行政慣例，加上為配合澎湖縣政府辦理心靈三富精神建設，老人福利有繼續推行之必要。惟今(102)年預算編列新臺幣五萬元整，乃是撙節預算考量(零基預算)並以101年底居住於本鄉長者為粗估人數(250X40=10, 000－男，800X40=40, 000－女)，服務人數仍須以今(102)年重陽節慶各村實際居住於本鄉長者為主(250X190=47, 500－男，800X253=202, 400－女)，在平等原則之考量之下，該筆款項實有追加之必要性，故提送墊付案同意後，辦理追加轉正。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一般事務費(重陽節敬老禮金、禮品及活動費)	885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 05. 23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59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依澎湖縣七美鄉公所發放重陽節敬老禮金實施要點辦理。	是 ☒ 否 ☐	
獎補助費-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七美鄉婦女新生嬰兒福利慰問金	5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5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 08. 23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82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依澎湖縣七美鄉新生嬰兒福利慰問金實施要點辦理。	是 ☒ 否 ☐	
機關	鄉公所				
業務計畫	水肥垃圾處理				
工作計畫	垃圾處理				
人事費-加班值班費-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再利用計畫	2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 05. 22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50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 04. 03府授環廢字第1020001989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業務費-按日按件計資酬金-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再利用計畫	4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 05. 22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50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 04. 03府授環廢字第1020001989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102年度澎湖縣七美鄉公所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追加預算數	追加要件 (請填代碼， 詳備註3)	請說明前項依據之法規名稱、相關條文 及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事由	是否符合追加 要件歸類及說明	未符合追加 要件金額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再利用計畫	174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05.22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50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04.03府授環廢字第1020001989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業務費-一般事務費-101年度村里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評比工作計畫獎勵金	3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1.12.10澎七授代議字第1010100050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101.11.22澎環廢字第1010011804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業務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再利用計畫	40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05.22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50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04.03府授環廢字第1020001989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業務費-國內旅費-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再利用計畫	12	d	1. 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3點第4款規定辦理墊付，並經本鄉代表會102.05.22澎七授代議字第1020100050號函辦理同意墊付。 2. 澎湖縣政府102.04.03府授環廢字第1020001989號函核定補助。	是 ☒ 否 ☐	

備註：1. 本表應就各計畫內容本次追加預算數查填，不得以扣抵追減數後之淨追加數填列。
2. 計畫內容一欄，請依「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內歲出計畫說明之計畫內容查填，並按追加要件之不同予以分列表達。
3. 追加要件一欄，請依下列代碼查填：a.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加業務或事業致增加經費時、b. 依法律或自治條例增設新機關時、c. 所辦事業因重大事故或重大政事經費超過法定預算時、d. 依有關法律、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各級地方政府回饋金收支預算處理要點或自治條例應補列追加預算者。
4. 如填列追加要件c者，請就辦理時效、未納入總預算編列及追加原因等充分說明。

承辦人員

單位主管

主計主管

機關長官